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劉嘉元
電話：(02)7736-9469
電子信箱：kh946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通字第11400047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原函、公告
(A09000000E_1140004720_senddoc3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04720_senddoc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檢送「個人資料保護法部分條文」修正草案延長預告期間之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114年1月10日個資籌法字第1140400009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修正草案延長預告期間自113年12月21日起，延長至114年2月18日止，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修正建議，請向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或於原函內說明二之平台提出。

三、另請協助轉知所屬及所轄管之非公務機關。

四、檢附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原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1/14 10:42:04

總收文 114.01.14
1140005527